

源政办字〔2022〕1号

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沂源县沂河源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 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为加快推进2021年度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（沂河源乡村振兴示范区）建设，县政府确定成立沂源县沂河源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建设领导小组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组 长：张 涛 县委副书记、县长

副组长：赵 强 县政府副县长

成 员：马中举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，县财政局局长

张庆勇 县政协副主席，县委组织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

周海明 县纪委监委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书记

李 林 县委宣传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

李玉刚 县发展改革局党组书记

刘 峰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、林业局局长

张成华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

朱西兵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

高列文 县水利局局长
郑继光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、乡村振兴局局长
刘 水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
王文军 县应急局局长
吕春晖 县审计局局长
杨红玉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书记
张宗刚 市生态环境局沂源分局局长
任 鸣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、广播电视台台长
贺志福 县档案馆馆长
唐乃宝 县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、大数据中心主任
孙庆华 鲁村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（县乡村振兴局），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具体负责项目的统筹协调、调度、推进、监督管理等工作，郑继光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领导小组作为临时设置的县政府议事协调机构，工作任务完成后即行撤销。

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月3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